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DICO Holdings Limited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0)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9/2020年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聯交所GEM(「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之資料之要求。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中期報告之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鈇

香港，2020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鈇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edico.com.hk刊登。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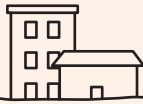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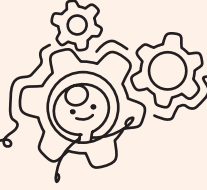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鉅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財務摘要	02
中期業績	0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0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0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0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1




財務摘要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收益約為28.0百萬港元，較2019年同期增加約24.4%。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毛利約為14.1百萬港元，較2019年同期增加約62.1%。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約1.0百萬港元及約8.1百萬港元。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10港仙(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0.81港仙)。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於2018年12月19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合共為5百萬港元(2017年：零港元)。該等末期股息已於2019年2月2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2019年3月20日派付予各股東。



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相關未經審核/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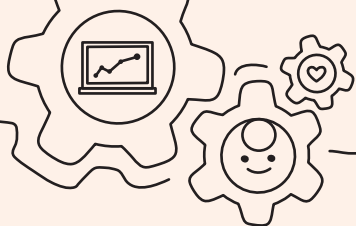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6,056	8,049	27,998	22,452
服務成本		(7,869)	(7,263)	(13,930)	(13,781)
毛利		8,187	786	14,068	8,671
其他收入		324	251	368	3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380)	(675)	(1,016)	(1,115)
行政開支		(6,810)	(8,993)	(13,786)	(16,070)
融資成本		(279)	—	(593)	—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42	(8,631)	(959)	(8,139)
所得稅抵免	6	—	97	—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及全面虧損總額	7	1,042	(8,534)	(959)	(8,139)
每股盈利/(虧損)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9	0.10	(0.85)	(0.10)	(0.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3月31日



	附註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838	3,292
使用權資產	11	19,266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2,104	3,292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3,524	10,753
貿易應收款項	12	21,617	18,158
預付款項及按金		3,727	3,714
現金、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50,476	47,399
可退回所得稅		260	561
流動資產總值		79,604	80,585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7,895	6,062
貿易應付款項	13	5,684	6,369
租賃負債	11	10,932	—
應計費用		833	2,707
流動負債總額		25,344	15,138
流動資產淨值		54,260	65,4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6,364	68,73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	8,584	—
		8,584	—
淨資產		67,780	68,739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10,000	10,000
儲備		57,780	58,739
總權益		67,780	68,73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i)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於2019年10月1日(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16,914	68,739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959)	(959)
於2020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15,955	67,780
於2018年10月1日(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33,457	85,282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8,139)	(8,139)
已付股息	—	—	—	—	(5,000)	(5,000)
於2019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10,000	36,735	5,074	16	20,318	72,143

附註：

- (i) 本公司為於2016年5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1股未繳股款普通股獲發行予認購人。
- (ii) 股份溢價賬餘額乃由於資本化發行及於2018年2月完成的首次公開發售而產生。
- (iii)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投資成本與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間的差額。
- (iv) 於擬備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於GEM上市(「上市」)時，本集團的合併儲備乃因本集團於2018年1月16日完成重組(「重組」)而產生，並代表重組後為交換該附屬公司已發行股份而發行的新股份面值，與其於附屬公司自身之權益項目分佔之賬面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557	(4,93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68	33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3,48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68	(3,1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	(5,000)
償還租賃負債	(5,848)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48)	(5,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值	3,077	(13,08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399	62,38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476	49,3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5月2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已發行股份於2018年2月2日（「上市日期」）於GEM首次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公室，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會德豐大廈8樓。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Achiever Choice Limited（「Achiever Choice」）。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增鈇先生（「陳先生」）。陳先生亦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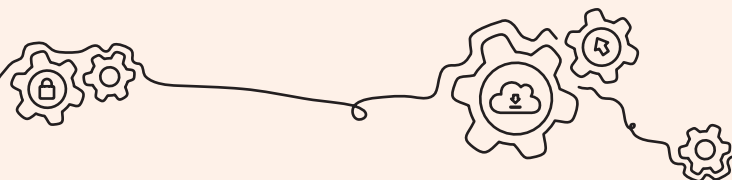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用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於2019年10月1日，本集團已採納於該日期起生效及與其業務有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下文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不會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不會對本期間或先前期間所申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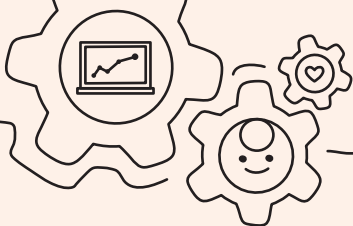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入全面的模式，以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雙方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方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並無將未來期間的經營租賃承擔確認為負債。經營租賃租金開支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根據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採用首次採納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根據租賃之初始財務報告標準，未付應付租金將計入剩餘租賃付款。本集團基於各租賃選項計量使用權資產，假設自租賃期開始時即採用新租賃準則計量使用權資產，及賬面價採用首次採納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4. 收益

收益指所提供財經印刷服務的價值。

以下為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來自財經印刷服務的收益分析：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市相關文件	9,645	2,685	14,542	10,260
定期報告文件	1,244	2,243	4,351	5,009
合規文件	3,950	2,222	7,625	5,579
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附註)	1,217	899	1,480	1,604
	16,056	8,049	27,998	22,452

附註：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主要包括公司小冊子、傳單、日曆及其他營銷資料。

5.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執行董事(即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據此，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此外，本集團全部收益均來源於香港，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單獨呈列分部資料。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97	—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及有承前自以往年度的可動用稅務虧損以抵銷回顧期間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7.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完成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	4,429	6,582	9,277	11,89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2	221	376	422
	4,611	6,803	9,653	12,3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3	243	454	3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53	—	5,505	—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之利息	279	—	593	—
經營租約下之最低租賃付款	233	3,225	532	5,673



8.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於2018年12月19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合共為5百萬港元(2017年：零港元)。該等末期股息已於2019年2月22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並於2019年3月20日派付予各股東。

9. 每股盈利／(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溢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042	(8,534)	(959)	(8,139)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港仙 0.10	港仙 (0.85)	港仙 (0.10)	港仙 (0.81)


於期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等。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購買任何廠房及設備(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總成本為約3,483,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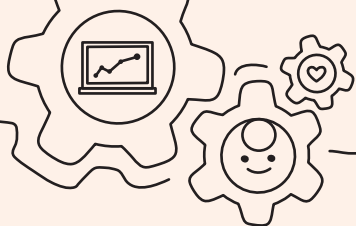
1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9年10月1日	24,771	—
期內折舊撥備	(5,505)	—
於2020年3月31日	19,266	—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協議於租賃期間有權使用相關租賃場所，其等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並根據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1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析為：		
流動	10,932	—
非流動	8,584	—
	19,516	—
到期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11,697	—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8,772	—
	20,469	—
減：未來融資支出	(953)	—
租賃負債的現值	19,516	—
到期分析：		
一年內	10,932	—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8,584	—
	19,516	—


12. 貿易應收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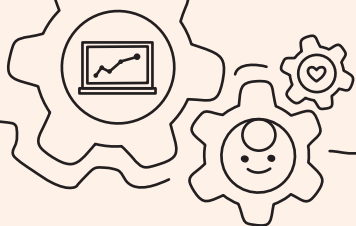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24,242	20,783
減：減值	(2,625)	(2,625)
	21,617	18,158

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信貸期一般為45至60日。本集團對尚未清償的應收款項嚴格監管，且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所面臨的風險分散在多名貿易對手方上。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屬免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8,371	7,794
31至60日	879	1,790
61至90日	528	4,701
91至180日	1,100	3,271
181日至一年	739	602
超過一年	—	—
	21,617	18,158




13. 貿易應付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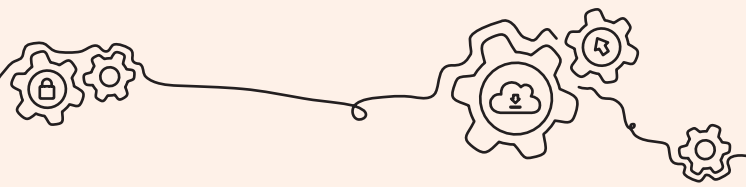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055	3,225
31至60日	2,480	990
61至90日	410	625
91至180日	64	1,415
181日至一年	564	25
超過一年	111	89
	5,684	6,369

貿易應付款項屬免息，而結付期限一般為30至60日。

14. 股本

	普通股 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普通股 於2019年9月30日及 2020年3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000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19年9月30日及 2020年3月31日	1,000,000,000	10,00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4.4%，乃主要由於(i)上市相關文件分部產生之收益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0.3百萬港元增加約4.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4.5百萬港元；及(ii)合規文件分部產生之收益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5.6百萬港元增加約2.0百萬港元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7.6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1.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錄得除稅後虧損約8.1百萬港元。

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香港將可繼續維持其作為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集資中心的全球領先地位，近期我們看到香港首次公開發售活動已進入初期復甦，對一級財經印刷服務的需求增多。我們堅信，客戶滿意度及優質服務是維持本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的基石。故此，本集團將繼續投放資源在設施及員工方面，進一步提升服務水平及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22.5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28.0百萬港元，增加約24.4%。按分部計算，來自上市相關文件及合規文件之收益分別增加約4.2百萬港元及約2.0百萬港元，而定期報告文件相關收益以及來自雜項及營銷周邊產品收益分別減少約0.6百萬港元及約0.1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內成功於聯交所上市的新客戶數目增加導致處理上市相關文件產生的收益增加。

服務成本

本集團之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翻譯成本、印刷成本及員工成本，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總服務成本的約39.2%、22.2%及28.0%。本集團之服務成本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3.8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3.9百萬港元，增加約0.7%。由於本集團嚴格控制成本，因此服務成本增加的幅度小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增加的收益。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8.7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4.1百萬港元，增加約62.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上市相關文件及合規文件之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均約為0.4百萬港元，維持相對穩定。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1.1百萬港元及1.0百萬港元，大致相等。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6.1百萬港元下降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約13.8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下降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並未產生任何財務成本，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錄得租賃負債相關財務成本約0.6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及有承前自以往年度的可動用稅務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期內虧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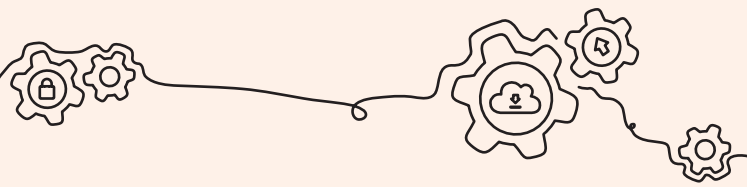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1.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錄得除稅後虧損約8.1百萬港元。該變動及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增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為約50.5百萬港元(2019年9月30日：47.4百萬港元)及並無任何銀行借貸(2019年9月30日：零港元)。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要。以往，本集團使用的現金主要透過提供服務及本集團股東財務支持所得的現金共同撥付。自上市後，透過營運活動所得現金及上市之所得款項淨額，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得到滿足。董事相信，長遠而論，本集團之營運將透過內部所得現金流量以及(如必要)額外股本及/或債務融資撥付。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79.6百萬港元(2019年9月30日：80.6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25.3百萬港元(2019年9月30日：15.1百萬港元)。於2020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3.1倍(2019年9月30日：5.3倍)。



資本開支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資本開支為零港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已於2018年2月2日於GEM上市，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3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獲得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28.7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上市相關開支)。所得款項淨額已／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方式使用。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擬定用途的 總支出 (附註1)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的擬定用途 (附註2)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 及直至2019年 9月30日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0年 3月31日止 六個月的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3月31日的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升級中環辦公室(附註3)及 設立新辦公室	18.6	13.9	3.1	—	10.8
擴大工作團隊	10.0	7.5	3.0	1.4	3.1
升級及添置設備及軟件	6.0	4.5	1.1	0.2	3.2

附註：

- (1) 參閱招股章程所述之未來計劃。
- (2) 參閱招股章程所述之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 (3) 中環辦公室為本集團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會德豐大廈8樓。

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一間香港的持牌銀行，而董事預期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



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的比較

以下為本集團於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與實際進度之比較。

載於招股章程之業務目標	截至2020年3月31日之實際進度
— 升級中環辦公室及設立新辦公室(附註)	中環辦公室翻新工程已於2018年12月底完成。
— 擴大工作團隊(附註)	本集團已聘請額外員工加入銷售、服務及營運部門。
— 升級及添置設備及軟件(附註)	本集團已對電腦、電郵系統及現有伺服器配置進行升級，以及增添會議室設施配置，為客戶提供服務。

附註：茲提述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根據資料披露，本公司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一部分設立新辦公室，(i)該辦公室於2018年8月租賃屆滿後替換位於香港西九龍新九龍廣場的辦公室(「九龍辦公室」)；及(ii)新辦公室臨近中環辦公室。於本集團擬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計劃時，以及後來其於上市後積極於香港中環及西區附近地區物色合適辦公室時，本集團發現在此期間租金已大幅上漲。因此，於2018年，本集團惟有將九龍辦公室的租賃合約再延期一年。於2019年，本集團將九龍辦公室的租賃合約再延期直至2020年8月為止。然而，經考慮競爭不斷加劇的營商環境、香港經濟放緩及本集團的實際發展情況，本集團並未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預算時段內充分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打算將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時段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推後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將繼續按照原來計劃於中西區物色合適地點。

資產負債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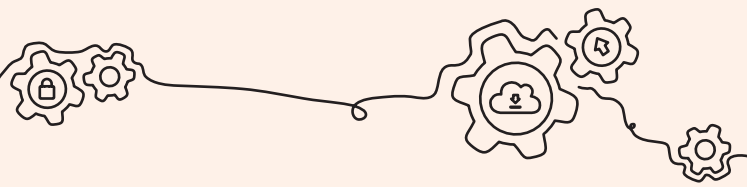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期末的債務淨額(包括合約負債、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20年3月31日及2019年9月30日，由於本集團並無債務淨額，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僅於香港進行及主要以港元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資本承擔

於2020年3月31日，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及「財務資料」章節所述實施計劃、資本需求及融資計劃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新實施計劃或融資計劃。



或然負債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3月31日：零港元)。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55名全職僱員(2019年3月31日：6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工資、酌情獎金、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薪酬乃參考市場條件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而釐定。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同時亦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開發彼等的潛力。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報告期後事件

自2020年3月31日之後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披露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的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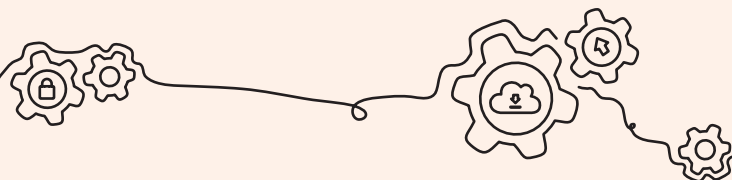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百分比
陳先生(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750,000,000	75%

附註：Achiever Choice擁有本公司75%權益。Achiever Choice由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為於Achiever Choice持有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先生為Achiever Choice的唯一董事。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公司權益的百分比
陳先生	Achiever Choice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據董事所知悉，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其他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述的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準則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b) 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2020年3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實體(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的百分比
Achiever Choice (附註)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75%

附註：Achiever Choice為750,0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Achiever Choice由陳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據董事所知悉，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實體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當時唯一股東於2018年1月16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有條件採納一項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

由於本公司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購股權發行在外，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競爭權益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的權益，及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智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07條聲明其獨立性。據合規顧問所告知，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之間就有關合規顧問履行其職務時本公司應付之款項訂立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證券(包括認購此類證券的期權或權利)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採納現行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除如下所述之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之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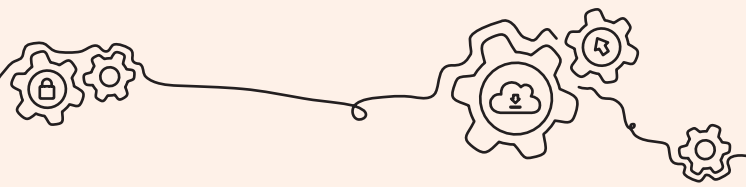
主席陳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0年2月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因主席缺席，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綺媚女士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主持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作為其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各自確認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該等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守則條文的規定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系統。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李威明先生（主席）、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有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鉅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增鈇

香港，2020年5月7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增鈇先生（主席）及陳綺媚女士（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威明先生、尹振偉先生及曾昭怡女士。